

建胜办发〔2021〕50号

大渡口区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关于印发《建胜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进一步打造干净、整洁、有序的宜居乡村环境，根据《关于印发重庆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渝农居组〔2020〕5号）文件，结合我镇实际，现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方案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和基本原则

（一）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全面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成果，逐步解决农村“脏乱差”易反弹问题，不断健全完善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持续培养农

民群众清洁卫生习惯，进一步增强环境保护、卫生健康意识，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更加干净、整洁、有序、美观。

（二）基本原则

镇村主责，群众主角。明确镇党委政府和村支两委主体责任，镇党委政府、村支两委主要负责同志为“一线总指挥”，做好部署动员、督促指导、检查验收等工作。成立建胜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由镇党委书记徐佑矛、镇政府镇长左立任组长，张春、彭亮、周渝、张琳、何中银任副组长，党政办、宣传办、规建办、城管办、征收办、经发办、民社办、农服中心、执法队等相关科室及各村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农业服务中心，负责日常事务工作。镇党政办负责督导评估工作；镇宣传办负责宣传工作；镇农业服务中心牵头协调“五清理一活动”，收集上报工作开展情况，并牵头清理整治无人居住废旧房；镇执法队牵头清理整治“蓝棚项”；镇城管办牵头清理房前屋后杂物堆以及田间地头废弃物；镇经发办牵头清理管线“蜘蛛网”以及农膜回收；镇民社办牵头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镇规建办、征收办按照职责分工，协同配合完成相关工作。镇、村组织召开“五清理一活动”动员会，各村、社通过召开院坝会、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以村、社为单位，充分激发农民群众“自己的事自己办”的行动自觉，组织动员农民群众主动参与，培养形成维护村庄环境卫生的主人翁意识，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群团组织等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统筹谋划，分档整治。“五清理一活动”要与美丽宜居乡村打造、美丽庭院建设、发展乡村休闲旅游、民胜村艺术田园等有机结合，要与国土空间规划、乡村规划布局等共同谋划。建胜镇主要分为三类，已征地已交地的村（新建村、建路村）重点清理整治军事用地企业、村委会房前屋后杂物堆，及时巡查发现田间地头废弃物并联系督促整改，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已征地未交地以及正在实施征地的村（四胜村、四民村、群胜村）重点清理“蓝棚顶”、清理整治房前屋后杂物堆、田间地头废弃物、管线“蜘蛛网”及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未实施征地的村（民胜村）全面开展“五清理一活动”。各村按照循序渐进、稳步推进的原则进行整治。

内外兼修，标本兼治。既要集中整治村庄“脏乱差”问题，给农民群众带来“看得见、摸得着”的变化，又要由表及里、纵深推进。要增强农民群众保持良好环境卫生的自觉性、主动性，树立生态文明新风尚。要进一步建立完善管护长效机制，确保“五清理一活动”快见效、见长效，防止“一阵风”“走过场”。

二、主要内容

（一）清理“蓝棚顶”。对辖区“蓝棚顶”进行摸排，制定整治方案，根据方案实施整治。对于农民群众搭建的功能设施性质的“蓝棚顶”，可采取改建坡屋顶等方式进行风貌塑造；对于私搭乱建的“蓝棚顶”，逐步依法依规进行整

治。（牵头部门：执法队；配合部门：规建办；责任单位：四胜村、四民村、群胜村、民胜村）

（二）清理无人居住废旧房。对未征地范围内长期无人居住的破旧房屋开展摸排，引导房主进行归整。在充分尊重房主意愿的前提下，鼓励农户对破旧房屋通过流转、退出宅基地进行复垦等多种形式加以盘活利用。（牵头部门：农服中心；配合部门：规建办、征收办、城管办；责任单位：民胜村、四民村）

（三）清理房前屋后杂物堆。动员农民群众、辖区企业自行清理房前屋后、室内外的各种杂物，在确保消防安全前提下将柴草码放整齐，杂物摆放规范整洁，实现庭院内外物品堆放整齐、整洁有序，每季度开展一次集中清理活动。（牵头部门：城管办；配合部门：农服中心、经发办；责任单位：各村）

（四）清理田间地头废弃物。引导农民群众对田间地头乱搭乱围的围栏、围挡等统一进行清理、规范，及时规整废弃瓜果架、大棚架等。回收利用田间地头废旧农膜，回收处理农药、肥料、饲料等包装废弃物，每季度开展一次集中清理活动。（牵头部门：城管办、经发办；配合部门：农服中心；责任单位：各村）

（五）清理管线“蜘蛛网”。逐步梳理规范房前屋后、室内室外的有线电视、通信、电力等管线。有条件的地方逐步开展管线规范入地，需架设外露部分采取归类捆扎、

贴墙、穿管等方式进行规整。(牵头部门：经发办；配合部门：文化旅游委、通信管理局，国网市电力公司、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责任单位：各村)

(六)深入开展农村爱国卫生运动。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广泛发动农民群众投入爱国卫生运动，聚焦重点场所、薄弱环节，继续推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洁行动，组织农民群众定期开展卫生大扫除，突出清理死角盲区。强化示范引导，大力推进卫生乡镇、卫生村创建。开展健康乡村建设，建设一批健康示范村。深入开展“讲卫生、树新风、除陋习”活动，同时加强宣传，增加活动次数，进一步普及卫生健康和疫病防控知识，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引导农民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牵头部门：民社办；配合部门：各相关科室；责任单位：各村)

三、实施步骤

(一) 试点示范阶段。

各村、各牵头科室要认真对照工作任务和要求，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行动目标、整治标准、时序安排和责任分工，利用村民大会、宣传展板、标语、广播喇叭等方式广泛宣传“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的目的意义，营造全民参与、共建共享氛围。5-7月重点在沿江两岸、沿城郊环线及乡村振兴重点村、城乡结合部等开展试点示范。

(二) 渐次推进阶段。

在总结试点示范经验的基础上，8-10月完善方案，细化措施，强化保障，广泛发动群众，推动专项行动由“五沿”地区向面上渐次推进，确保影响农村人居环境中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村容村貌在现有基础上得到更大提升。

（三）巩固提升阶段。

完善村规民约，进一步明确农民群众维护村庄环境的责任义务，完善长效机制，进一步推动形成民建、民管、民享机制，切实巩固整治成效。11-12月开展督导评估，巩固整治成效，对工作开展好、完成质量高的村、社予以表扬，对脏乱差问题明显、问题反复反弹的予以曝光批评，并责成限期整改。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由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办统筹推进，镇城管办、规建办、经发办、执法队、民社办等按照责任分工协同推进。要压实各村党组织书记责任，发挥村级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干部模范带头作用，发动群众、依靠群众，确保各项整治任务落地见效。

（二）细化落实措施。坚持先易后难、统筹部署、协同推进，镇村要组建工作推进专班，以行政村为单位，对“五清理”方面的问题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分类建立台账并做好统计表、各类照片等资料的收集，（明确时间详见附件1），事项化、清单化、时序化推进各项任务。要坚持集中力量

办大事，花小钱或少花钱办大事，加强相关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鼓励受益农民群众积极投劳筹资及社会资本投入专项行动。

（三）完善监督机制。加强督促指导，建立暗访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认真推动解决。建立群众事群众干、群众参与、群众监督机制，以农民群众为主体，筑牢广泛、直接的监督防线，畅通线上、线下举报投诉渠道，及时核查整改群众反映问题。

（四）强化工作调度。全镇建立季调度、半年通报制度，将“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纳入农村人居环境评估考核和半年工作排位。每季度末月 15 日前请各牵头科室及各村将工作开展情况报送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办。

建胜镇党政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15 日